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适应各地监管要求，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分别在安徽省合肥市及陕西省西安市设立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分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拟设立分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拟设立分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拟设立合肥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2、营业场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暂定，具体以最终注册地址为准）

3、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4、分公司负责人：吴绍凡

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待工商注册登记相关事宜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拟设立西安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2、营业场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暂定，具体以最终注册地址为准）

3、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4、分公司负责人：傅强

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待工商注册登记相关事宜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

公司分别在安徽省合肥市及陕西省西安市设立分公司是为了满足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适应各地监管要求，优化公司战略布局。

2、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7日